保存年限: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: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
承辦人:徐櫻

電話:03-5216121#276

電子信箱: 05300@ems. hccg. gov. tw

受文者:新竹市東區高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4月28日 發文字號:府教體字第110007221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

主旨:函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「110年水土保持繪本故事表演創意競賽須知」1份,惠請貴校踴躍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裝

訂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110年4月21日水保企字第 1101859466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來函及「110年水土保持繪本故事表演創意競賽須知」 內容1份,相關活動資訊公告於水土保持與農村再生教育網(https://learning.swcb.gov.tw/),惠請發揮所學及創意踴 躍報名參與。

正本: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 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

副本:本府教育處